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5-011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327,031.09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59,299,175.8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8,841,830.03 元。

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充分考虑到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

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2024 年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为：“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或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6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负数，且 2022-2024 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也为负数，同时考虑到公司正处于研发投入和业务拓展的重要阶段，当前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保持充足的资金，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及流动资金需要，保障公司持续、稳定、高质量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公司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本年度盈利情况、

现金流状况、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当前市场形势等因素，兼顾了股东整体利益和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规范，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本方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